

三明市档案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三明市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文件

明档职改〔2019〕1号

关于报送 2018 年度档案系列初、中级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社局、档案局（馆），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 2018 年度档案系列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申报工作，确保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

本次申报档案系列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范围包括全市各企事业单位直接从事档案专业技术岗位工作，并符合福建省档案专业职称改革领导小组、福建省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关于《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档职改〔2006〕3号）规定任职条件的人员。不包括《公务员法》管理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从事档案工作人员，以及各类院校从事档案教学工作的教师。

二、申报材料

（一）委托评审函与申报表

1.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袋封面》（见附件 1）1 份（粘贴在档案袋封面）。注明申报人“单位、“姓名”、

“手机号码”、“现任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任职资格”、“申报情况（初评或晋升或转评）”及“材料内容”等。

2. 所在县（市、区）职改办或市直主管部门、省市属企业职改办（人事处）的委托评审函 1 份（见附件 2）。函中应注明申报人员的单位、姓名、是否破格申报及拟申报专业技术职务、委托单位的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破格申报人员需附破格报告及相关材料。

3. 《申报档案专业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3）1 份，由出具委托评审函的部门统一填写并加盖公章。

4. 人社部统一制发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见附件 4）初级一式 2 份、中级一式 3 份（贴 1 寸免冠照片）。

5. 《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见附件 5）一式 15 份（一律用 A4 纸正反两面复印），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印章不得复印）。

（二）资格证书材料

1.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材料目录》（见附件 6）。

2. 国家教育部认可的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1 份。

3.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 1 份或其他学历真实性证明材料复印件 1 份。

4.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复印件 1 份。

5.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证书复印件 1 份。

6. 任现职以来的聘用合同复印件 1 份。

7. 继续教育学时相应证书复印件 1 份。申报馆员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在聘任助理馆员期间，参加设区市级以上档案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档案专业继续教育，并取得累计 120 学时以上，其中，参加省级以上档案行政主管部门举办的培训 1 次以上；申报助理馆员职务任职资

格人员，在聘任管理员期间，参加设区市级以上档案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档案专业继续教育，并取得累计 80 学时以上。自 2016 年起，按照省人社厅《关于认真贯彻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闽人社文〔2015〕338 号）要求，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每年累计应不少于 90 学时，其中，参加档案专业继续教育学时一般不少于 60 学时。

8. 《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各 1 份，申报馆员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提供近 5 年；申报助理馆员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提供近 3 年，其中中专或高中（技校）申报助理馆员职务任职资格需提供近 4 年（从个人档案中复印）。

9. 初次参评或转系列申报对象提供档案人员岗位资格培训证书（上岗证书）或《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基础业务培训结业证书》复印件 1 份。

10. 《从事档案专业技术岗位工作年限证明》1 份（见附件 7）。

11. 公示情况说明 1 份。（见附件 8）

以上资格证书材料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

（三）业绩成果材料

1.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业绩成果材料目录》（见附件 9）

2. 业务自传 1 份（1500 字左右），重点说明申报人任档案现职以来的工作业绩、学术水平及业务成果。业务自传需经推荐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审核，注明“情况属实”，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3. 论文要求：申报馆员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在聘任助理馆员期间，在省级正式刊物（具有国内统一 CN 刊号，包括《福建档案》，不含增刊、专刊、特刊等）独立发表具有一定水平的档案专业学术论文 1 篇以上，或在省级以上档案学术讨论会上宣读 1 篇以上，复印封面、版权页、目录、内容提要及文章正文。著作、论文以笔名发表的，须出

具报社、期刊社、出版社证明。以上学术论文复印件应附所发表刊物的 CN 刊号查询结果(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官网“期刊/期刊社查询”平台查询打印,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经查属非法刊物或非法出版物的,不予提交评审。县属企事业单位正常申报的,论文不作必备条件。

4. 其它业绩成果证件复印件、证明及辅助证明材料各 1 份。

5. 学术论著或论文电子版 1 份。填报《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学术论文汇总表》(见附件 10),与论文电子版文件一并发送至三明市档案局邮箱: smdaj118@163.com。论文电子版文件统一采用 WORD 文档,文档命名格式为:文章标题-作者-刊物名称-单位名称.doc(如:县级城建档案建设中的常见问题及其改进策略-陈某某-福建档案-某市城建档案馆.doc)。本次评审将使用有关查询系统对申报评审的论文或著作进行文本复制比检测,检测结果将提供给评委会做为评审的重要依据。

以上 1-5 项业绩成果材料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

三、报送材料要求

1. 各单位应根据福建省人事厅《关于职称工作若干具体问题的通知》(闽人发〔2002〕154号)的规定,对申报人员本人填写并拟上报的《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在本单位张贴公示 7 天以上(含 7 天)。材料真实、符合申报条件、群众无异议的,方可推荐上报。所在单位应在该申报人员《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单位推荐意见”栏内注明:“经公示(公示期为××年××月××日至××日),材料真实,符合××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条件,同意推荐”。未经公示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

2. 破格推荐者,需在《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

格人员情况简明表》的申报单位推荐意见栏内写明“破格推荐”，并注明破格理由。

3. 实行申报承诺制度，个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抄袭、冒用他人论文、作品等不正当手段参加评审的人员，一经发现并查实，尚未评审的，除取消其当年评审资格外，需再间隔两年后才能再次申报；已经评审的，除撤销其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需再间隔两年后才能再次申报。

4. 参评人员的学历、学位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网上查询不到的，必须提供能够有效证明其学历真实性的其他材料（如个人档案的学籍表、成绩单、毕业生登记表的复印件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的公章）。

3. 申报评审材料一律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同时需经上级主管单位人事（职改）部门查验原件后，统一在复印件右上角注明“属原件复印”，并加盖公章。报送材料按前述顺序装订成册，其中委托评审函、《申报档案专业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不装订，放在申报评审材料最前面。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材料和业绩成果材料必须装订成册。

4. 申报评审材料由申报人或推荐单位自留底稿，除《评审表》寄回委托单位外，其他材料一律不退还。

5. 申报初级职称交免冠彩色照片一寸一张，申报中级职称交免冠彩色照片两寸一张，在照片背后用圆珠笔注明单位和姓名（制做证书使用）。

四、面试考核

申报初、中级职务人员将全员参加面试（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面试对象应准时到场，无故不参加面试者，视为自动放弃，其申报材料不提交评委会评审。

五、任职年限规定

申报人员任职年限计算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六、评审收费标准

按照闽价费〔2008〕361 号文件规定执行。评审费：初级每人 300 元、中级每人 450 元，中级评审对象需进行论著鉴定的另加收论著鉴定费每人 200 元。评审费、论著鉴定费通过银行转账汇款方式缴交，（账户：三明市档案局，账号：1404048309022010217，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列东支行）。转账单上请注明申报人“姓名”、“单位”及“评审费/论著鉴定费”，缴款凭证单应同申报评审材料一并送交至三明市档案局办公室。

七、职称评审表格下载

申报职称评审所需表格（见附件），请登录三明市档案局网站 <http://sm.fj-archives.org.cn/ggfw/zcps/> 下载。

八、报送评审材料时间、地点

申报材料及相关原件请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前报送三明市档案局职改办（市档案局办公室），办公地址：三明市高岩新村 1 幢四楼，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梁艳斌、吴欣 联系电话：5171207。

八、领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材料时间、地点

评审结束后，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由三明市档案局负责发放，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 1.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袋封面

2.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委托评审函（样表）
3. 申报档案专业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
4.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5. 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简明表
6.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材料目录
7. 从事档案专业技术岗位工作年限证明（样表）
8. 公示情况说明（样表）
9. 申报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业绩成果材料目录（样表）
10. 申报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学术论文汇总表（样表）
11. 个人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诚信承诺书

三明市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三明市档案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2019年7月24日

三明市档案局办公室

2019年7月24日
